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的规定，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仙坛股份”)于2025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4.8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138号)核准，公司向10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09,999,974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4,999,753.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4,475,996.84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0,523,756.16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20)第000062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	280,210.18	103,052.38

(二)募集资金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账户余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15386101040046211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	203,321.64
2		15386101040044976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	20,847,254.92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	378060100100015718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	0.00
合计	——	——	——	——	21,050,576.56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的存款类产品尚有39,469.29万元未到期，理财产品尚有10,000.00万元未到期。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

(一)募集资金闲置原因及投资目的

“年产1.2亿羽肉鸡产业生态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逐步投入，公司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和经重缓急投入募集资金，因此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在闲置的募集资金。

为提高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二)投资产品基本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4.8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资金来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产品发行主体应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关于风险投资的规定，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3、投资额度和投资期限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8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以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信息披露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在授权期限内若在投资目的、投资品种、投资期限、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实施方式等方面均符合本公告内容的情况下，公司将不再单独披露购买具体理财产品的公告(当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除外)，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具体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投资风险分析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结构性存款项目进行日常监督，并根据审慎性原则，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公司主动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董事会、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4.80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核查确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仙坛股份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确保该部分资金的使用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仙坛股份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2024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该6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意见，保荐机构已发表核查意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现将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金元宝系列112期	10,000.00	2024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28日	合同约定	——	295.19	——
合计	——	——	10,000.00	——	——	——	——	295.19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4月23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5月15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仙坛股份”)于2025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项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品种

投资品种为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3、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可滚动使用。

4、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5、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用于上述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品种，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信息披露

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该授权期限内，若公司在投资目的、投资品种、投资期限、投资额度、资金来源、实施方式等方面均符合本公告内容，则公司将不再单独披露购买具体理财产品的公告(当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除外)。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具体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审批。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属内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日常监督，并根据审慎性原则，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资金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充分保障日常资金运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一步加强公司现金管理能力，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五、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0日、2024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现将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披露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国债逆回购	796,228.52	2024年3月1日	2025年3月31日	合同约定	796,228.52	67.48	67.48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理想无限致远2号	5,000.00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12月19日	合同约定	5,000.00	122.87	122.87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时利13号	5,000.00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12月18日	合同约定	5,000.00	28.28	28.28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否	益安香江	6,000.00	2024年6月19日	2024年12月18日	合同约定	6,000.00	39.82	39.8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时时付7号	32,996.18	2024年8月8日	2024年9月17日	合同约定	32,996.18	32.78	32.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时时付22号	206,620.00	2024年8月14日	2025年2月24日	合同约定	206,620.00	193.55	193.55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理想无限致远2号	10,000.00	2024年8月19日	2025年2月17日	合同约定	10,000.00	240.71	240.7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灵动30天	5,000.00	2024年8月23日	2025年1月5日	合同约定	5,000.00	48.73	48.73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否	益安香江	5,000.00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5月25日	合同约定	——	74.38	——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理想无限致远2号	5,000.00	2025年1月17日	2025年7月18日	合同约定	——	87.26	——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理想无限致远2号	10,000.00	2025年2月17日	2025年8月18日	合同约定	——	174.52	——
合计	——	——	1,086,844.70	——	——	——	1,066,844.70	1,110.38	774.22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4月23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年5月15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46　　证券简称：仙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年产经营发展所需，提高融资决策效率，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为子公司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食品”)、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仙食品”)、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鸿食品”)和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润食品”)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上述子公司(含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授权董事长与银行签署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2025年4月19日，《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经审计)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经审计)	是否关联担保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							
仙坛股份	仙坛鸿食品	100%	84.16%	0.00	220,000.00	47.17%	是
	仙坛食品	100%	81.26%	12,000.00			是
	仙坛仙食品	100%	97.80%	31,990.00			是
	仙润食品	100%	77.40%	25,860.00			是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仙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峰

注册资本：17,6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25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家禽屠宰；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仙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6,251.64	75,610.21
负债总额	74,575.70	72,384.38
净资产	1,675.94	3,225.83
营业收入	166,002.35	37,217.93
利润总额	-5,565.84	1,549.90
净利润	-6,109.24	1,549.90
资产负债率	97.80%	95.73%

3、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鸿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平

注册资本：9,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03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鸿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5,786.48	27,199.53
负债总额	21,702.08	23,425.24
净资产	4,084.41	3,774.29
营业收入	38,404.30	8,224.52
利润总额	-2,930.40	-1,310.12
净利润	-2,852.29	-1,310.12
资产负债率	84.16%	86.12%

3、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润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昌城镇仙坛路1号

法定代表人：王寿恒

注册资本：6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09月0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生物饲料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家禽屠宰；家禽饲养；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种畜禽生产；种畜禽经营；粮食收购；食品互联网销售；餐饮服务；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仙润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425.86	221,219.62
负债总额	169,061.93	161,198.14
净资产	49,363.93	60,021.48
营业收入	131,958.18	31,568.34
利润总额	476.64	657.55
净利润	392.97	657.55
资产负债率	77.40%	72.87%

3、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1、被担保人仙坛食品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名　称：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沁水工业园崔山大街288号

法定代表人：刘吉峰

注册资本：13,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年09月0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蔬菜、瓜果冷藏加工，禽类屠宰，低温仓储，畜禽制品、水产品冷冻加工、销售，餐饮服务，货物、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生物技术研究服务，动物源性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的加工、采购及销售，提供与产品有关的技术咨询及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仙坛食品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0,710.01	178,947.16
负债总额	163,104.77	139,061.03
净资产	37,605.24	39,886.13
营业收入	202,542.71	40,838.90
利润总额	-7,187.59	2,280.90
净利润	-7,552.08	2,280.90
资产负债率	81.26%	77.71%

3、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可以给上述子公司(含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质押、实物抵押等方式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限和额度范围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授权董事长与银行签署担保协议。最长担保期限五年。公司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以实际与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五、董事会、监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仙坛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仙润食品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仙坛食品、仙坛仙食品、仙坛鸿食品和仙润食品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违背的情况。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六、截至报告期末(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合作农场	2024年04月23日	3,000	——	19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其它至少三个农场或经公司认可的担保人	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3,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3,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	60,000	2022年3月8日	1,8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2日	6,92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45,000	2022年5月31日	9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五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35,000	2023年5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54,000	2023年11月13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是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1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5日	36,000	2023年7月24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8月5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0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3日	140,000	2024年6月28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3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润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季度	是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6日	1,000	质押	无	无	半年	是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6日	1,000	质押	无	无	半年	是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6,99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两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3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4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7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2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9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仙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一年	否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9日	5,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8月5日	4,9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半年	否	是
山东仙坛食品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8日	2,000	质押	无	无	半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6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62,99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6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8,7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63,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63,18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6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8,909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77%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2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7.17%。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69,8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8%。

公司对农场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4%。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对农场的担保余额为13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3%。

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公司累